驻马店市中医院采购项目需求确认书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驻马店市中医院未被污染输液瓶（袋）回收项目 |
| 一、项目需求概况 | 回收物类型，包括未被污染的一次性塑料输液瓶（袋）、玻璃输液瓶、血液净化液体桶。 |
| 二、资格资质要求 | 参与项目的供应商必须是合法注册的公司或组织：  1、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并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。  2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。  3、资质合规：  （1）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包含“未被污染输液瓶（袋）回收”等相关表述 。  （2）需具备环保部门出具的环评审批、环保竣工验收合格证明及有效期内的排污许可证 。  4、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，拒绝参与本项目，提供查询记录（“信用中国”及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查询记录） |
| 三、项目技术参数、商务要求 | 1、场地与设备：需提供符合规模的经营场所证明（自有产权或租赁合同），以及回收、运输、处理的专业设备（如破碎清洗生产线，需附照片或视频备查） 。  2、服务期限：3年，合同一年一签，年度考核不合格可终止合同 。 |